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「新世代軟實力」通識教育微學程實施要點

107年11月2日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7年11月28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7年12月12日教務會議備查 108年11月8日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年11月27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8年12月11日教務會議備查 110年11月12日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0年11月24日校課程委員會議前過

110年12月15日教務會議備查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要點」,訂定「新世代軟實力」通識教育微學 程實施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「新世代軟實力」通識教育微學程(以下簡稱本微學程)係提供創新、創意及創業 知能,融入創新教學與課堂實作,由通識教育中心開設可採認之「新世代軟實力」 通識課程。
- 三、本校學生對創新創意創業領域,以及提升就業軟實力有興趣者均可修習本微學程。
- 四、學生修畢本微學程指定之課程8學分後,檢附歷年成績單乙份,並填寫「新世代軟實力」微學程認證申請表,經通識教育中心審查通過後,發給本微學程證明。
- 五、學生不得以修習本微學程作為申請延畢之理由。
- 六、本要點未盡事宜,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七、本要點經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委員會通過,並提教務會議報告備查,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